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樓
承辦人：張明輝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5209
傳真：(02)89650646
電子信箱：AI6083@ms.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府工使字第10312923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，為落實節能減紙環保政策，自104年1月1日起全面改採「網路申報」方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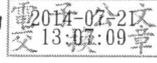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利節能減紙及日後公安查詢系統整合，俾利申請案件審理模式、標準之統一並降低審理作業之人力負擔，本市自104年1月1日起採「網路申報」方式辦理本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。
- 二、網路申報作業應於申報期間內即予上傳，為免網路申報系統超載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、專業檢查人，並避免集中於場所申報期間屆期前辦理申報作業。
- 三、請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自104年1月1日起停止受理「紙本申報」案件（包含103年12月31日前業已受理，但屬「核退」、「限期改善完竣再行申報」等案件）；惟如因個案需求，確有必要採用「紙本申報」方式者，請轉知申報人及所屬會員親洽本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櫃檯辦理。





正本：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、新北市消防設備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技術人員學會、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協會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工務局局長決行

裝

訂

